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8 August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会前工作组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07年1月15日至2月2日

关于审议定期报告的题目和问题清单

印度

会前工作组审议了印度合并的第二和第三次定期报告 (CEDAW/C/INDL/2-3)。

概论

1. 委员会在第二十九届会议上首次请印度指出它预计提交其合并的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的日期，其中应载有关于古吉拉特的事件及其对妇女的影响的资料（见 A/58/38, 第二部分，第 459 段和 A/59/38, 第一部分，第 425 段及第二部分，第 442 段）。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没有提供所要求关于古吉拉特的事件及其对妇女的影响的资料。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 2002 年在古吉拉特发生广泛暴力侵害妇女的事件，并在古吉拉特暴乱后出现犯罪未受惩罚的现象，性暴力事件层出不穷和遭受暴力的妇女未能伸张正义 (E/CN.4/2003/75/Add.1, 第 988 段)。请提供关于古吉拉特的事件及其对妇女的影响的资料。应特别说明政府为保证古吉拉特的事件中遭受暴力的妇女能诉诸法律，伸张正义和获得康复服务所采取的步骤。还应说明采取何种步骤，调查和起诉在这些事件中暴力侵害妇女的肇事者；对被告的指控的规定；逮捕的情况；审判和定罪的情况及实行的惩罚。请说明在审判期间，为保护受害人所实行的措施，以及向受害人提供的法律协助和支助。在将肇事者绳之以法方面有什么障碍，采取何种措施予以克服和有什么成果？此外，请详细说明中央政府和邦政府所制订针对不同性别群体的康复计划和从这些计划获益的妇女人数。还请说明政府采取何种措施，使社区的经济能够复苏和重建在动乱中被破坏的基础设施。还请说明采取何种建立信任措施，使受害人能够重返社会。

2. 请告诉委员会印度如何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 (2000) 号决议和如何把性别观点纳入在“动乱”和冲突地区的军事行动的主流。请进一步说明报告第 18 段所述向冲突地区执行任务的武装部队进行的性别意识训练(规模、受训人数等)。委员会在其结论意见中建议与全国人权委员会、全国妇女委员会和民间社会协商,审查防止恐怖主义立法和《武装部队特别权力法》。请说明是否进行这种审查,若然,采取何种行动执行审查的建议。请详述报告第 17 段所述依据《军队法》起诉军事人员的情况。

3. 鉴于最近的天灾,例如在印度发生的海啸,请说明印度政府是否评价向受害者提供考虑到性别观点的人道主义援助的效力和政府是否建立框架,提供有性别意识的人道主义援助。

宪法、立法、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

4. 请说明编写合并的第二和第三次定期报告的进程。这项资料应指出参加的政府部门、性质和程度,是否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和是否向议会提交报告。

5. 报告第 36 段指出全国妇女委员会审查 32 项法律中的歧视性条款和建议予以修改,以及其他机构也修改其他法律中的歧视性条款,并且成立一个部际委员会“审查现行法律,以解决歧视问题和确保妇女享有平等”。请指出采取何种有关废除歧视妇女的所有法律的具体战略、计划和时间表。请说明就此问题与有关社区,包括妇女进行协商的现行措施。

6. 在以前的结论意见中,委员会对平等和不歧视的宪法保障在私人领域不适用表示关切。对此,报告第 14 段指出“在家庭和私人领域,《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标准的执行仍然是一项需要应对的挑战”。请说明现正考虑采取何种步骤和战略,在家庭和私人领域全面消除歧视,包括是否根据委员会的建议现正考虑颁布《性别歧视法》。

7. 报告第 29 段指出,赋予妇女权力议会委员会以及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结论意见提出有关增加权力的建议,“印度政府都在积极的考虑当中”。请详述议会委员会对此的建议和指出具体计划及时间表,保证关于增加权力的所有建议,包括关于全国妇女委员会的申诉机制及资源的建议的全面执行,并与邦妇女委员会建立联系。还请指出建议是否包括非政府组织参加委员会的规定。

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和贩卖妇女

8. 委员会在以前的结论意见建议制订有关国家行动计划,根据一般建议 19 和 24,综合处理性别暴力问题。不过,自那时起,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有增无减(见报告第 15 及第 83 段)。请说明关于这种发展的原因,并如委员会在前结论意见中所要求的,提供按阶级、种族和宗教信仰开列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数字和资料,包括风俗惯例,例如嫁妆不足受屈死亡及因嫁妆引起的骚扰、殉葬妇女及

寺院舞女。还请充分说明为全面、协调一致方式解决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问题采取或计划采取的措施,包括报告第 83 段所述在这方面政府第 10 个计划所载的《行动方案》和处理家庭暴力的立法提议的内容。

9. 在前结论意见中,委员会呼吁政府审查关于强迫卖淫和贩卖的现有立法。报第 142 段指出已建议修改 1956 年的《(防止)不道德贩卖法》。请详述对该法的拟议修正案,包括贩卖的定义,以及关于处理妇女的解救、康复和重新融入社会生活问题的规定,并指出拟议修正案如何响应委员会关于强迫卖淫和贩卖的女受害者面临的艾滋病毒及其他危害健康的风险。请说明贩卖率、依法移送法院的案件和谁被起诉。是否有规定时限打击贩卖的全面国家计划?这个计划是否包括被贩卖妇女和儿童的康复方案,预算是否足够?

陈规定型和歧视性文化惯例

10. 在整个报告引述了陈规定型态度和一些文化及传统惯例和习俗是妇女实现平等的主要障碍(见第 86、第 122 和第 182 段)。报告第 122 段还指出旨在消除妇女的习俗惯例的法律改革还“没有带来期望的印度妇女角色和地位的改变”。请提供以下资料:是否执行全面战略,包括实施所有法律禁止歧视妇女的习俗惯例、建立有利于妇女的社会文化气氛,包括教育和提高公众意识,是否就此与非政府组织合作、采取或预期采取措施,以消除歧视性习俗惯例和在所有部门及领域的有害陈规定型态度。还说明已采取的步骤,通过正规教育制度,停止歧视性习俗惯例,包括全国教育政策在这方面的细节。

11. 报告第 129 段指出政府“已为男子提供父亲产假”,以便鼓励他们参与抚养子女。请说明这种积极行动,包括其适用范围和采取何种措施鼓励男子请父亲产假。

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

12. 如报告第 161 段所述,妇女参与国民议会的名额不超过 9%,并在邦立法院,妇女的任职人数非常低(第 163 段)。她们在其他决策机构,特别是在司法机关和议会的参与率仍不高(第 181 段)。报告第 183 段指出第十个计划将“采取必要措施,以保证妇女平等进入并完全参与决策机构”。请说明计划所预定的措施,包括根据公约第 4 条第 1 款和一般建议 25 的措施,增加妇女,包括下层、世袭阶级、部族、农村及少数民族的妇女参与所有公共和决策机构的人数。

13. 请说明是否如报告第 183 段所述,订有战略和时限来规定在议会和邦立法院至少为妇女保留三分之一的席位。

14. 报告指出当选代表通过反对妇女担任地方政府主席的“不信任动议”。报告认为这归于“反对妇女担任领导的社会文化障碍”(第 171 段)。请说明政府为克服对妇女,包括妇女领袖有效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的障碍已采取的措施,并指出是否为各级的当选代表执行提高意识和教育方案。

教育

15. 报告指出有几个障碍不让女童接受教育，包括“重男轻女文化”和不让女童接受教育的父权制价值观(第 218 段)。请说明正在或打算采取克服这些障碍的措施，包括正在如何处理女学生所面临的重男轻女文化及障碍，并尤其是在入学率低和失学率高的农村地区及邦，鼓励她们入学和留在学校。此外，请说明采取何种战略及措施，执行修正宪法的第 86 号法第 21 A 条(2002 年)，其中规定免费提供强制初等教育，并说明其对女童入学和留在学校，包括农村地区的影响。有何种现有战略，保证来自边缘化社区，例如 Dalits、部族、穆斯林教等的女童入学？请指出政府从预算中拨供用于 2004-2005 年期间教育的国内总产值百分率。

16. 在全国识字计划和邦制识字计划中为有系统追踪妇女的识字率所采取的措施，和为恢复进修教育方案制订的实质性计划（提供资源）。

就业

17. 报告第 238 段指出 93%的女职工在非正式部门（包括农业）就业，而且大多从事低收入工作。报告第 244 段又指出，政府有计划保证“非正规部门的妇女在改善她们的工作条件方面得到特殊照顾”。报告第 14 段说，印度中央政府正提议采用一部《无工会部门工人法案》，以期使这些工人的雇用和工作条件正规化。请说明通过该法案的时限，和在草拟法案时是否写入工会及妇女团体的意见。

18. 报告第 236 段指出男女在工作参与率方面存在很大差异。报告第 238 段还指出妇女在参加工会部门和公营部门的比例相当少（分别为 17.2%和 14.5%）。在报告第 244 段中，政府计划“采取肯定行动以确保在公营部门的服务性工作中至少为妇女保留 30%的名额”。请说明实现此目标的现行计划，包括战略和其执行时间表，并指出该计划是否为下层、世袭阶级、部族及农村的妇女采取临时特别措施。

19. 报告第 238 段提到男女工人之间的工资差距仍然存在，请说明目前所采取的纠正措施。

20. 在过去的结论意见中，委员会对债役和拒绝给予继承土地权的做法表示关切，这导致严重剥削妇女的劳动力和其贫穷。请说明自提交上个报告以来，为处理这些问题所采取的措施的最新情况和其成果。

保健

21. 请说明除报告第 22 段所述进行监督外，政府采取何种实际措施，保证增强 1994 年《受孕前和产前诊断技术（禁止性别选择）法》的效力和其执行，特别是在男女人口比例差别大的邦。

22. 请提供按性别、城乡地区、阶级、种族开列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发生率的统计数据，并指出防治妇女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包括提高意识和预防措施的国家方案。

23. 因怀孕期间和分娩时的并发症导致的产妇死亡仍是该国妇女死亡的主要原因之一。报告第 267 段指出在多达 12 个邦，安全分娩比率不到 25%。请说明正在采取或打算采取什么措施降低产妇，特别是农村地区妇女的死亡率。

24. 请说明如何使妇女，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容易获得保健服务，并在初级保健方案中纳入计划生育服务。

农村妇女

25. 由于农村妇女占女性人口近 70%，请说明政府的《全国农业政策》对农村妇女和女童在健康、教育、就业、经济发展、获得信贷和决策参与领域的影响。

26. 报告第 319 段指出 89.5% 的女性劳动力集中在农业部门，可她们却没有土地。请说明政府如何有效执行土地改革法律和使妇女获得土地。

27. 政府采取什么措施，停止 Adivasi 人民，特别是因发展项目流离失所，致使 Adivasi 妇女失去对公共资源的控制？采取了什么具体措施，以制订提高 Adivasi 人民的地位的政策？Adivasi 妇女在该政策处于何种地位？

28. 请说明 Dalit 妇女与其他妇女相比和与 Dalit 男子相比，肯定行动政策对她们在教育、就业、参政和决策领域的影响。请提供按性别开列的数据。

婚姻平等和民法

29. 委员会注意到如报告第 4 段所述，根据《赋予妇女权力的国家政策》，正在采取措施，使每项属人法对性别问题敏感，消除对妇女歧视的规定，并让所有利益有关者，包括社区和宗教领袖参与其中。请说明这些修正案完成的时限。请说明拟议的修正案是否符合公约的原则。请说明政府采取了什么主动积极措施，在各社区增进对妇女婚姻平等权利的认识。还通知委员会是否与社区就独立修改属人法已开始进行协商，和妇女团体是否参加这些协商。

批准《任择议定书》

30. 印度尚未批准《任择议定书》。请说明正在采取或考虑采取何种措施，致使印度加入《任择议定书》。